# 第五章

### 发展民主 提升管治

## 引言

香港政制发展已经迈出了重要一步,有关二零一二年两个选举的建议方案,已在去年夏天先后获得立法会以全体议员三分之二多数通过、行政长官同意,以及全国人大常委会认可。这是香港政制发展的重要里程碑。自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以来,我们首次完成《基本法》及全国人大常委会在二零零四年作出的《解释》所规定的「五部曲」程序,修改行政长官及立法会选举办法。香港社会在未来更有信心和基础就普选问题凝聚共识,为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二零年落实行政长官和立法会普选铺路。立法会在二零一一年三月三日及五日分别通过了《2010年行政长官选举(修订)条例草案》及《2010年立法会(修订)条例草案》,以落实政改方案。二零一二年行政长官及立法会选举,已完成本地立法工作,香港正按部就班迈向普选的最终目标。

香港既要发展民主,亦要提升管治水平,决策要贴近民意。我们会更多利用近年普及的新媒体作平台,加强与市民互动交流,鼓励社会对公共事务进行讨论。

要建立高管治水平的政府,有赖专业和高效的公务员队伍。公务员会秉承优良传统,坚守岗位,不断改进,为市民提供优质服务,展示勇于承担、以民为本的服务精神。

### 新措施

#### 我们会推行下列措施:

- · 总结关于填补立法会议席空缺安排的公众谘询,以期在二零一一至一二立法年度复议有关 安排及完成立法。
- · 与选举管理委员会紧密合作,订立实务安排,确保二零一二年立法会选举及相关选举安排 按照有关法例,在公平、公开和诚实的情况下举行。
- · 在未来两届区议会会期内,将「地区小型工程计划」的拨款逐步递增至每年4亿元,当中包括工程费用及完工后管理维修的经常性开支。
- · 举办国际廉政宣传短片比赛及工作坊,以支持国际反贪局联合会推行《联合国反腐败公约》, 让联合会全球成员就如何善用传媒策略推动全民打击贪污,分享经验并与专家交流意见。
- · 与各大青年团体携手合作,为大专学生举办青年培训计划,透过工作坊、交流活动及大型 青年会议等,探讨诚信领导及正确价值观等课题。
- · 为初中学生编制「生活与社会」教材套,以支援学校教授新课程中的「个人与群性发展」 及「社会体系与公民精神」单元,帮助青少年培养正确价值观及态度。

### 持续推行的措施

#### 我们正推行下列措施:

- · 继续落实政治委任制度。
- · 继续促进落实「一国两制」和展示其成效,以及加强推广工作,促进市民对《基本法》的 认知和了解。
- · 继续与选举管理委员会紧密合作,落实实务安排,确保二零一一年区议会选举、二零一一年行政长官选举委员会界别分组选举、二零一二年行政长官选举及相关选举安排按照有关 法例,在公平、公开和诚实的情况下举行。
- · 继续跟进有关取消区议会委任制度的建议。
- · 因应二零一一年举行乡郊选举的经验,检讨乡郊选举安排,以探讨日后可以改进之处。
- · 准备由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实施改善区议员酬津的第二期安排,包括为区议员增设实报 实销的医疗津贴、任满酬金,以及为区议会主席增设酬酢开支偿还款额。
- · 继续区议会与政府的沟通,透过政府部门首长参与区议会会议及举办简介会,向区议员介绍政府政策。
- · 通过各区民政事务专员,加强我们与各区的联络网。
- · 继续就政府的政策和建议谘询区议会。
- · 继续在制订政策时参考民意。

- · 加强地区网络,以助收集、评估和分析公众的意见。
- · 继续按照《基本法》订明的职能分工,使行政与立法机关建立更紧密的工作关系。
- · 继续与青年事务委员会、公民教育委员会及青少年制服团体合作,为青年人提供合适的非正规教育和训练,充分利用青年广场和公民教育资源中心,加强促进青少年发展及在学校以外推广公民教育的工作,特别是提高青少年的公民及社会参与,以及推广国民教育。
- · 继续与青年事务委员会、公民教育委员会及主要社区团体合作,举办各类型国民教育活动。
- · 继续透过青年事务委员会的地区网络支援青年发展活动,引导青少年建立积极人生观和履 行公民责任。
- · 继续加强与青少年沟通及鼓励青少年参与社会事务,包括举办更多青年交流会。
- · 推行香港青年服务团计划,为青年人提供基本生活津贴,让他们有机会到内地贫困地区服 务6至12个月。
- · 继续发展和加强政府青少年网站的内容,提供多媒体平台以利便青少年使用政府的服务和 取得政府的资讯,吸引他们参与策划和推行公共服务。
- · 提供合适的管理方法,协助各局及部门更有效地善用人力资源和提升效率,以继续控制公务员编制,但同时会充分考虑提供新服务或改善服务所需的额外人手。
- · 继续为公务员提供培训和发展机会。我们亦会在网上学习平台提供更多元化和更丰富的培训资源,鼓励公务员善用网上途径自我充实,以进一步巩固公务员队伍持续进修的文化。

- · 继续推行《基本法》培训工作计划,确保该计划有系统地进行,切合不同职级及从事不同 性质工作的公务员的需要,并成为公务员培训中不可或缺的一环。
- · 继续按照更完备的公务员薪酬调整机制,定期进行薪酬趋势调查、入职薪酬调查和薪酬水 平调查,以保持公务员薪酬与私营机构雇员薪酬大致相若。
- · 继续致力维持及提高公务员队伍的士气,并鼓励各局及部门更充分善用各项嘉奖计划,表 扬杰出的模范员工,推动公务员精益求精。
- · 继续致力维持一套有力及高效的纪律处分制度,以对行为失当的公务员作出适当惩处。继 续密切监察根据既定程序辞退表现欠佳员工的情况,并持续提升公务员的工作效率和成效。
- · 继续推行精明规管计划, 改善与营商有关的规管及发牌工作的透明度、效率及适切性。
- · 留意各大国际竞争力评级机构发表的报告,致力寻求机会,持续提升政府服务水平。
- · 按量入为出原则制订财政预算,力求收支平衡,避免赤字,并与本地生产总值的增长率相适应;管理公共财政时,秉持三个信念,即社会承担、可持续性和务实的态度;继续落实资产出售及证券化计划。
- · 研究扩阔税基的方案,并在适当时候就一些较可行的方案再谘询公众。
- · 继续检讨小型屋宇政策,并继续落实一套加快处理小型屋宇申请的精简程序。
- · 继续在港岛西及南区地政处以专责形式处理契约修订和换地申请;在地政总署总部集中处理高效益个案的土地补价厘定工作:以及继续寻找方法以加快处理土地交易。

- · 为检控人员提供全面的培训课程,并且更妥善运用资源,藉以持续提高提供法律指引的效率 率及法律指引的质素,以及刑事案件的讼辩及案件筹备水平。
- · 提高刑事检控工作的透明度,并加强对社会的责任承担,藉以持续提升刑事司法服务的质 素。
- · 积极参与各个国际检察官组织的工作,以促进区内及全球检控人员之间的合作。
- · 继续致力透过招标程序,建立具有法定地位的香港法例电子资料库,以及着手分阶段实施《法例发布条例》。
- · 发布草拟法例的指引,使法例更易于理解。
- · 继续为政府资讯科技业务改革项目设计和实施新程序、方法和监管安排,以期取得最大的 业务效益。
- · 继续确保打击恐怖主义的法例切合不断转变的情况。
- · 继续寻求长远方法以解决部分惩教院所设施陈旧及挤迫的问题。
- · 继续与内地及其他司法管辖区就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协助、移交逃犯及移交被判刑人士事宜, 商讨双边合作。
- · 继续推行风险与需要评估程序,以识别有较高羁管和再犯罪风险的囚犯,并为他们提供适 切的更生计划,以期更有效地减少再犯罪的情况。
- · 继续推行有效措施协助外游港人,包括三色外游警示制度、入境事务处辖下协助在外香港 居民小组的服务,以及相关的应变机制。

- · 设立法定机制,使经改善的酷刑声请审核程序有法律依据。
- · 继续与大专院校合作,在相关课程加入个人诚信单元,并透过由历任和现任廉政大使组成的「爱、廉结」组织,持续推动青年人的诚信培训。